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季度報告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綜合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及業務回顧連同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比較數字。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而編製。

	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1)</sup>
<i>(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i>				
銷售淨額	<b>765.3</b>	623.7	22.7 %	22.8 %
經營溢利	<b>71.7</b>	85.7	(16.4)%	(16.6)%
經營溢利（撇除收購相關成本） <sup>(2)</sup>	<b>106.8</b>	86.3	23.7 %	23.5 %
期內溢利	<b>35.7</b>	57.9	(38.4)%	(38.5)%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31.7</b>	53.7	(41.0)%	(41.1)%
經調整淨收入 <sup>(3)</sup>	<b>59.1</b>	56.8	4.1 %	3.9 %
經調整 EBITDA <sup>(4)</sup>	<b>135.1</b>	107.9	25.2 %	25.3 %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sup>(5)</sup>	<b>17.7%</b>	17.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b>0.022</b>	0.038	(42.1)%	(42.1)%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sup>(6)</sup>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b>0.042</b>	0.040	5.0 %	5.0 %

## 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	2016 年	2015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1)</sup>
銷售淨額	1,974.8	1,820.1	8.5 %	10.6 %
經營溢利	212.7	232.7	(8.6)%	(7.3)%
經營溢利（撇除收購相關成本） <sup>(2)</sup>	254.8	236.0	8.0 %	9.2 %
期內溢利	128.2	162.6	(21.1)%	(20.2)%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4.1	148.1	(23.0)%	(21.9)%
經調整淨收入 <sup>(3)</sup>	159.4	158.9	0.3 %	1.3 %
經調整 EBITDA <sup>(4)</sup>	325.5	297.9	9.2 %	11.3 %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sup>(5)</sup>	16.5%	16.4%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81	0.105	(22.9)%	(21.9)%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sup>(6)</sup> (以每股美元呈列)	0.113	0.113	— %	0.9 %

### 附註

- (1)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當地貨幣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 (2)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35.1 百萬美元及 42.0 百萬美元，而於去年同期則分別為 0.6 百萬美元及 3.3 百萬美元。
- (3) 經調整淨收入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影響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的若干非經常性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有關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請參閱「經調整淨收入」。
- (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經調整 EBITDA」）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若干非經常性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本集團相信其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其業務的相關趨勢。有關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請參閱「經調整 EBITDA」。
- (5)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 EBITDA 除以銷售淨額計算所得。
- (6)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淨收入除以期內發行在外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 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i>(以千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i>				
銷售淨額	<b>765,267</b>	623,680	<b>1,974,754</b>	1,820,146
銷售成本	<b>(345,485)</b>	(291,874)	<b>(922,473)</b>	(866,429)
毛利	<b>419,782</b>	331,806	<b>1,052,281</b>	953,717
分銷開支	<b>(223,216)</b>	(172,507)	<b>(565,729)</b>	(493,048)
營銷開支	<b>(35,531)</b>	(30,819)	<b>(101,466)</b>	(101,593)
一般及行政開支	<b>(52,057)</b>	(40,014)	<b>(124,099)</b>	(116,705)
其他開支	<b>(37,322)</b>	(2,756)	<b>(48,269)</b>	(9,698)
經營溢利	<b>71,656</b>	85,710	<b>212,718</b>	232,673
財務收入	<b>373</b>	140	<b>906</b>	411
財務費用	<b>(19,299)</b>	(7,732)	<b>(33,679)</b>	(13,783)
財務費用淨額	<b>(18,926)</b>	(7,592)	<b>(32,773)</b>	(13,3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2,730</b>	78,118	<b>179,945</b>	219,301
所得稅開支	<b>(17,011)</b>	(20,178)	<b>(51,741)</b>	(56,747)
期內溢利	<b>35,719</b>	57,940	<b>128,204</b>	162,554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31,726</b>	53,743	<b>114,130</b>	148,133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b>3,993</b>	4,197	<b>14,074</b>	14,421
期內溢利	<b>35,719</b>	57,940	<b>128,204</b>	162,55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b>0.022</b>	0.038	<b>0.081</b>	0.105

##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期內溢利	<b>35,719</b>	57,940	<b>128,204</b>	162,5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b>(166)</b>	(2,048)	<b>(3,187)</b>	(55)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b>3,270</b>	—	<b>(10,614)</b>	—
境外業務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b>3,506</b>	(11,288)	<b>16,702</b>	(28,31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b>6,610</b>	(13,336)	<b>2,901</b>	(28,36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42,329</b>	44,604	<b>131,105</b>	134,185
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b>37,717</b>	42,661	<b>115,787</b>	123,257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b>4,612</b>	1,943	<b>15,318</b>	10,92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42,329</b>	44,604	<b>131,105</b>	134,18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

	2016年 9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269,386	186,083
商譽	1,853,583	297,360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	764,936	762,411
遞延稅項資產	56,304	50,752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39,125	25,159
非流動資產總額	<b>2,983,334</b>	<b>1,321,76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483,086	349,07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41,592	283,495
預付費用及其他資產	107,244	80,7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3,726	180,803
流動資產總額	<b>1,245,648</b>	<b>894,076</b>
資產總額	<b>4,228,982</b>	<b>2,215,841</b>
<b>權益及負債</b>		
權益：		
股本	14,109	14,098
儲備	1,383,093	1,345,456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1,397,202</b>	<b>1,359,554</b>
非控股權益	43,669	39,832
權益總額	<b>1,440,871</b>	<b>1,399,386</b>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1,820,091	57
僱員福利	41,184	38,523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60,095	55,829
遞延稅項負債	95,283	106,240
衍生金融工具	14,996	—
其他負債	6,306	4,4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b>2,037,955</b>	<b>205,052</b>
<b>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46,800	62,724
長期債務的即期部分	38,000	—
僱員福利	74,963	59,13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56,067	442,141
即期稅項負債	34,326	47,399
流動負債總額	<b>750,156</b>	<b>611,403</b>
負債總額	<b>2,788,111</b>	<b>816,455</b>
權益及負債總額	<b>4,228,982</b>	<b>2,215,841</b>
流動資產淨額	<b>495,492</b>	<b>282,673</b>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b>3,478,826</b>	<b>1,604,438</b>

##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股本	儲備				保留 盈利	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 儲備	其他 儲備					
<i>(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i>										
<b>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b>										
結餘，2015 年 7 月 1 日	1,409,728,153	14,097	970,871	(55,662)	(56,136)	393,528	1,266,698	37,685	1,304,383	
期內溢利	—	—	—	—	—	53,743	53,743	4,197	57,94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	—	—	—	(2,097)	—	(2,097)	49	(2,048)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	—	—	(8,985)	—	—	(8,985)	(2,303)	(11,288)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8,985)	(2,097)	53,743	42,661	1,943	44,604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計入權益：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868	868	—	868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4,035	—	4,035	—	4,035	
行使購股權	76,620	1	259	—	(77)	—	183	—	18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198)	(198)	—	(19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1,708)	(1,708)	
結餘，2015 年 9 月 30 日	1,409,804,773	14,098	971,130	(64,647)	(54,275)	447,941	1,314,247	37,920	1,352,167	

	股份數目	股本	儲備				保留 盈利	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 儲備	其他 儲備					
<i>(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i>										
<b>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b>										
結餘，2016 年 7 月 1 日	1,410,667,493	14,107	973,895	(58,990)	(64,462)	489,280	1,353,830	42,646	1,396,476	
期內溢利	—	—	—	—	—	31,726	31,726	3,993	35,71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	—	—	—	(164)	—	(164)	(2)	(166)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	—	—	—	3,270	—	3,270	—	3,270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	—	—	2,885	—	—	2,885	621	3,506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885	3,106	31,726	37,717	4,612	42,32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計入權益：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267	267	—	267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4,742	—	4,742	—	4,742	
行使購股權	250,726	2	897	—	(253)	—	646	—	646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3,589)	(3,589)	
結餘，2016 年 9 月 30 日	1,410,918,219	14,109	974,792	(56,105)	(56,867)	521,273	1,397,202	43,669	1,440,871	

##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續）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股份數目	儲備					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 儲備	其他 儲備	保留 盈利			
<b>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b>									
結餘，2015 年 1 月 1 日	1,408,026,456	14,080	964,992	(38,775)	(64,257)	393,648	1,269,688	37,752	1,307,440
期內溢利	—	—	—	—	—	148,133	148,133	14,421	162,5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	—	—	—	(106)	—	(106)	51	(55)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	—	—	(24,770)	—	—	(24,770)	(3,544)	(28,314)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4,770)	(106)	148,133	123,257	10,928	134,185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計入權益：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342	342	—	342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	—	—	—	—	(88,000)	(88,000)	—	(88,000)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11,866	—	11,866	—	11,866
行使購股權	1,778,317	18	6,138	—	(1,778)	—	4,378	—	4,378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1,102)	—	(6,182)	(7,284)	(2,085)	(9,369)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8,675)	(8,675)
結餘，2015 年 9 月 30 日	1,409,804,773	14,098	971,130	(64,647)	(54,275)	447,941	1,314,247	37,920	1,352,167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股份數目	儲備					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 儲備	其他 儲備	保留 盈利			
<b>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b>									
結餘，2016 年 1 月 1 日	1,409,833,525	14,098	971,221	(71,543)	(53,068)	498,846	1,359,554	39,832	1,399,386
期內溢利	—	—	—	—	—	114,130	114,130	14,074	128,20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	—	—	—	(3,167)	—	(3,167)	(20)	(3,187)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已扣除稅項）	—	—	—	—	(10,614)	—	(10,614)	—	(10,614)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	—	—	15,438	—	—	15,438	1,264	16,702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5,438	(13,781)	114,130	115,787	15,318	131,105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計入權益：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297	1,297	—	1,297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	—	—	—	—	(93,000)	(93,000)	—	(93,000)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11,012	—	11,012	—	11,012
行使購股權	1,084,694	11	3,571	—	(1,030)	—	2,552	—	2,55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11,481)	(11,481)
結餘，2016 年 9 月 30 日	1,410,918,219	14,109	974,792	(56,105)	(56,867)	521,273	1,397,202	43,669	1,440,871

## 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期內溢利	35,719	57,940	128,204	162,554
作出調整以將溢利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對賬：				
銷售及出售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184	(53)	153	2
折舊	18,243	12,647	44,715	35,876
無形資產攤銷	3,213	2,804	8,841	7,924
呆賬撥備	918	302	602	386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4)	618	5,562	2,675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的變動淨額	—	(14,000)	—	(14,000)
以股份支付的非現金薪酬	4,742	4,035	11,012	11,866
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17,942	694	22,761	2,517
所得稅開支	17,011	20,178	51,741	56,747
	<b>97,968</b>	<b>85,165</b>	<b>273,591</b>	<b>266,547</b>
<b>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撇除業務合併中之已分配收購價）：</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985	23,096	(25,303)	(9,518)
存貨	17,926	(14,035)	(14,025)	(34,700)
其他流動資產	(216)	(1,350)	(4,966)	(10,09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7,072)	12,263	(29,417)	24,861
其他資產及負債，淨額	(3,623)	(2,797)	(6,963)	(11,6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b>75,968</b>	<b>102,342</b>	<b>192,917</b>	<b>225,437</b>
已付利息	(9,838)	(578)	(10,420)	(1,514)
已付所得稅	(19,678)	(14,457)	(54,062)	(56,73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46,452</b>	<b>87,307</b>	<b>128,435</b>	<b>167,189</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79)	(12,546)	(42,764)	(37,720)
其他無形資產添置	(1,115)	(493)	(5,029)	(3,682)
收購業務（扣除收購的現金）	(1,685,284)	(6,907)	(1,685,284)	(30,769)
其他所得款項（用途）	(250)	150	1,508	56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703,528)</b>	<b>(19,796)</b>	<b>(1,731,569)</b>	<b>(71,609)</b>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行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	1,925,000	—	1,925,000	—
即期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付款），淨額	(66,991)	(18,425)	(24,296)	32,09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198)	—	(15,758)
支付遞延融資成本	(65,143)	—	(69,460)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899	260	3,582	6,156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93,000)	(88,000)	(93,000)	(88,00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3,589)	(1,708)	(11,481)	(8,67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1,697,176</b>	<b>(108,071)</b>	<b>1,730,345</b>	<b>(74,185)</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b>40,100</b>	<b>(40,560)</b>	<b>127,211</b>	<b>21,395</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期初	<b>272,915</b>	<b>203,035</b>	<b>180,803</b>	<b>140,423</b>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711</b>	<b>4,605</b>	<b>5,712</b>	<b>5,262</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期末	<b>313,726</b>	<b>167,080</b>	<b>313,726</b>	<b>167,080</b>



##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 銷售淨額

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42.5 百萬美元或 22.8%。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623.7 百萬美元增長 141.6 百萬美元或 22.7%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765.3 百萬美元。撇除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49.4 百萬美元或 7.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7.6 百萬美元或 7.6%。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32.8 百萬美元或 13.4%；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78.3 百萬美元或 39.1%；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24.9 百萬美元或 16.5%；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6.6 百萬美元或 26.2%。

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9.1 百萬美元或 3.7%；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19.6 百萬美元或 9.8%；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14.2 百萬美元或 9.4%；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6.6 百萬美元或 26.2%。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增加 (減少)	撇除匯兌影響的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sup>(2)</sup>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sup>(1)</sup> ：						
亞洲	282,490	36.9%	245,060	39.3%	15.3 %	13.4 %
北美洲	278,658	36.4%	200,366	32.1%	39.1 %	39.1 %
歐洲	171,828	22.5%	151,154	24.2%	13.7 %	16.5 %
拉丁美洲	30,475	4.0%	25,235	4.1%	20.8 %	26.2 %
企業	1,816	0.2%	1,865	0.3%	(2.6)%	(2.6)%
銷售淨額	765,267	100.0%	623,680	100.0%	22.7 %	22.8 %

#### 附註

-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 (2)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當地貨幣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32.8 百萬美元或 13.4%。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37.4 百萬美元或 15.3%。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亞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9.1 百萬美元或 3.7%，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2.6 百萬美元或 5.1%。此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乃受 *新秀麗* 及 *Kamiliant* 品牌所帶動，部分被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亞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12.8 百萬美元或 10.2%，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4.7 百萬美元或 11.7%。*Kamiliant*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亞洲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5.0 百萬美元或 576.1%，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5.0 百萬美元或 576.9%。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減少 11.8 百萬美元或 11.3%，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減少 11.7 百萬美元或 11.2%。本集團現正於亞洲就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推出新產品，並初步獲得正面反饋。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由於到訪香港（包括澳門）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及南韓的零售氣氛普遍疲弱，故亞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下跌 6.9%。撇除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按固定貨幣基準，同店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3.7%。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澳洲錄得強勁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3.0%，乃受新秀丽及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增長所帶動。受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以及新增 *Tumi* 品牌所帶動，日本錄得強勁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達 29.7%。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日本的銷售淨額增長 2.1 百萬美元或 7.4%。按固定貨幣基準，香港（包括澳門）的銷售淨額增長 73.6%，乃主要受新增 *Tumi* 品牌所帶動。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香港（包括澳門）的銷售淨額減少 2.4 百萬美元或 11.5%，主要受到訪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所帶動。受新秀丽品牌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中國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8.1%。受 *Kamiliant* 品牌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印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8.1%。本集團持續滲透區內的新興市場，泰國及印尼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按年分別錄得 7.6% 及 3.1% 增長。由於消費意欲疲弱，故按固定貨幣基準，南韓的銷售淨額按年輕微增長。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78.3 百萬美元或 39.1%。以美元申報的北美洲地區銷售淨額增長 78.3 百萬美元或 39.1%。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19.6 百萬美元或 9.8%，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9.6 百萬美元或 9.8%。該增長乃受 *Speck* 品牌所帶動，其於北美洲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16.3 百萬美元或 56.6%，此乃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期間若干新款電子設備於市場上推出，而於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期間則並無此等新產品上市。撇除 *Tumi* 及 *Speck*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3.2 百萬美元或 1.9%，主要受新秀丽及 *Lipault* 品牌的銷售增加所帶動。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於 2016 年第三季度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增長 1.7%，銷售淨額重拾升軌，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則減少 2.0%。受新增 *Tumi* 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75.2 百萬美元或 39.6%。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增長 18.9 百萬美元或 10.0%，乃主要受 *Speck* 品牌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加拿大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9.8%，乃受新增 *Tumi* 所帶動。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加拿大的銷售淨額增長 0.7 百萬美元或 6.3%，乃受新秀丽品牌所帶動。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4.9 百萬美元或 16.5%。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20.7 百萬美元或 13.7%。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歐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14.2 百萬美元或 9.4%，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3 百萬美元或 6.8%。該增長乃由於新秀丽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以及本集團持續專注於推動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的增長並發展其業務所致。撇除匯兌影響，新秀丽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9.0 百萬美元或 7.5%。新秀丽品牌於歐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5.2 百萬美元或 4.3%。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2.4 百萬美元或 13.7%，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2.3 百萬美元或 13.1%。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歐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增長 8.2%。按固定貨幣基準，歐洲區內數個國家均較去年錄得銷售淨額增長，包括意大利(+17.6%)、西班牙(+11.6%)、德國(+34.2%)及英國(+44.2%)。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該等國家較去年錄得以下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意大利(+14.3%)、西班牙(+6.6%)、德國(+8.6%)及英國(+32.1%)。本集團繼續於俄羅斯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按年增長(+14.0%)。按固定貨幣基準，法國的銷售淨額減少 2.8%，主要與近期恐怖襲擊的負面影響有關，部分被新增 *Tumi* 品牌所抵銷。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法國的銷售淨額減少 1.7 百萬美元或 9.4%。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6.6 百萬美元或 26.2%。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5.2 百萬美元或 20.8%。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拉丁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增長 13.2%。按固定貨幣基準，智利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6.7%，主要由於女士手袋品牌 *Secret* 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所致。撇除匯兌影響，受新秀丽、*American Tourister* 及 *Xtrem*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墨西哥的銷售淨額增長 35.8%。受持續進行零售擴張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巴西的銷售淨額增長 15.2%。

##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2)</sup>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i>新秀麗</i>	412,031	53.8%	385,485	61.8%	6.9%	7.6%
<i>American Tourister</i>	137,405	18.0%	146,805	23.5%	(6.4)%	(6.1)%
<i>Tumi</i>	93,953	12.3%	—	—%	無意義	無意義
<i>Speck</i>	45,327	5.9%	28,933	4.6%	56.7%	56.7%
<i>High Sierra</i>	17,105	2.2%	16,922	2.7%	1.1%	1.1%
<i>Gregory</i>	12,982	1.7%	9,923	1.6%	30.8%	20.4%
<i>Lipault</i>	8,120	1.1%	4,301	0.7%	88.8%	88.0%
<i>Hartmann</i>	6,766	0.9%	5,568	0.9%	21.5%	19.3%
其他 <sup>(1)</sup>	31,578	4.1%	25,743	4.2%	22.7%	21.4%
銷售淨額	765,267	100.0%	623,680	100.0%	22.7%	22.8%

附註

(1) 其他包括 *Kamiliant*、*Saxoline*、*Xtrem* 及 *Secret* 等本集團若干其他自有品牌，以及透過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零售店出售的第三方品牌。

(2)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當地貨幣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無意義 因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故並無意義。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9.4 百萬美元或 7.6%。以美元申報的 *新秀麗* 品牌銷售淨額增長 26.5 百萬美元或 6.9%。*新秀麗* 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亞洲(+10.2%)、北美洲(+4.0%)、歐洲(+7.5%)及拉丁美洲(+18.4%)。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新秀麗* 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53.8%，而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則為 61.8%，反映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以及 *Speck*、*Lipault*、*Hartmann*、*Gregory* 及 *Kamiliant* 品牌的貢獻增加，令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持續多元化發展。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減少 9.0 百萬美元或 6.1%，乃受亞洲的銷售淨額部分因南韓電視家居購物渠道下跌而減少 11.3% 所帶動，部分被擴大產品組合及進一步滲透現有市場，導致歐洲地區的銷售淨額增長 13.7% 所抵銷。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來直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共收購六個品牌，分別為 *High Sierra* (2012 年 7 月)、*Hartmann* (2012 年 8 月)、*Lipault* (2014 年 4 月)、*Speck* (2014 年 5 月)、*Gregory* (2014 年 7 月) 及最近期的 *Tumi* (2016 年 8 月)。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此等所收購品牌分別佔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的 9.3% 及 3.6%。按固定貨幣基準，*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1%。撇除匯兌影響，*Hartmann*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 2015 年同期增長 1.1 百萬美元或 19.3%，乃受該品牌在亞洲及歐洲的業務持續發展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Lipault*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3.8 百萬美元或 88.0%，乃受於亞洲的地域擴展、於歐洲的銷售額增長及於北美洲採取的直接營銷策略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Speck* 品牌增長 16.4 百萬美元或 56.7%，乃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期間若干新款電子設備於市場上推出，而於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期間則並無此等新產品上市。撇除匯兌影響，*Gregory*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0 百萬美元或 20.4%，並於亞洲、北美洲及歐洲均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淨額增長。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為 94.0 百萬美元。

## 毛利

毛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31.8 百萬美元增加 88.0 百萬美元或 26.5%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419.8 百萬美元。毛利率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3.2% 上升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4.9%。

毛利率增加乃由於 Tumi（其利潤率較高）收購事項的影響、零售渠道（包括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佔銷售額比重上升及若干產品成本下降所致。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毛利增加 28.7 百萬美元或 8.6% 至 360.5 百萬美元，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 53.2% 上升至 53.7%。

##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72.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7.7%）增加 50.7 百萬美元或 29.4%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223.2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9.2%）。此增幅主要由於 Tumi 收購事項及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銷售量增加所致。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按年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零售擴張策略、本集團就拉丁美洲業務所作的基建投資以及就 *American Tourister*、*Lipault* 及 *Hartmann* 品牌的地域擴展所作的投資令成本增加，加上 Tumi 收購事項的影響所致。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28.2%，而去年同期則為 27.7%。

## 營銷開支

本集團在營銷方面的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0.8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4.9%）增加 4.7 百萬美元或 15.3%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5.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4.6%）。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減少反映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經過兩年的投資以於該區提升知名度及帶動品牌增長後較為正常化的開支水平。本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針對性及重點的廣告宣傳及推廣活動。本集團相信其銷售淨額的增長印證其廣告宣傳活動的成功，並將繼續透過重點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及產品知名度以及推動額外銷售淨額增長。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40.0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4%）增加 12.0 百萬美元或 30.1%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2.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8%）。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專業及法律費用增加以及薪酬成本增加所致。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非現金開支）為 4.7 百萬美元，按年增加 0.7 百萬美元。撇除 Tumi 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7.0%，而去年同期則為 6.4%。

## 其他開支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產生其他開支 37.3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則產生其他開支 2.8 百萬美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合共 35.1 百萬美元，用於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盡職審查的成本、專業及法律費用、遣散及整合成本。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其他開支包括與於 2015 年完成的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收購事項相關的收購相關成本 0.6 百萬美元。

## 經營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減少 14.2 百萬美元或 16.6%，乃由於收購相關成本增加所致。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溢利按年增長 20.3 百萬美元或 23.5%。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85.7 百萬美元減少 14.1 百萬美元或 16.4%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71.7 百萬美元。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0.5 百萬美元或 23.7%。

##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7.6 百萬美元增加 11.3 百萬美元或 149.3%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8.9 百萬美元。此增幅乃由於與優先信貸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有關的利息開支增加 17.2 百萬美元所致。此增幅部分被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匯兌虧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減少 5.5 百萬美元輕微抵銷。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費用明細。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於收益或虧損中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73	140
財務收入總額	373	14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17,942)	(694)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4	(618)
外匯虧損淨額	(254)	(5,789)
其他財務費用	(1,107)	(631)
財務費用總額	(19,299)	(7,732)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18,926)	(7,592)

## 所得稅開支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0.2 百萬美元減少 3.4 百萬美元或 16.9%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6.8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0.2 百萬美元減少 3.2 百萬美元或 15.7%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7.0 百萬美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業務的綜合申報實際稅率分別為 32.3%及 25.8%。申報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調整。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實際稅率為 28.8%，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作出的最佳評估並應用於九個月期間稅前收入確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較高，乃受 Tumi 收購事項的交易成本（部分不可用作抵扣稅項用途）所影響。

## 期內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減少 22.3 百萬美元或 38.5%，此乃由於與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收購及融資成本所致。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按年增長 12.5 百萬美元或 21.3%。由於上述因素，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7.9 百萬美元減少 22.2 百萬美元或 38.4%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5.7 百萬美元。撇除上述相同因素，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2.5 百萬美元或 21.5%。

由於上述因素，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減少 22.1 百萬美元或 41.1%。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增長 12.7 百萬美元或 23.4%。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3.7 百萬美元減少 22.0 百萬美元或 41.0%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1.7 百萬美元。撇除上述相同因素，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2.7 百萬美元或 23.5%。

因此，每股基本盈利（「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攤薄盈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38 美元減少 42.1%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22 美元。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因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若干參與者行使購股權以致發行股份較 2015 年 9 月 30 日增加 0.9 百萬股。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較 2015 年 9 月 30 日增加 0.4 百萬股，此乃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變為具攤薄作用所致。

## 經調整 EBITDA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 EBITDA（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加 27.3 百萬美元或 25.3%。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07.9 百萬美元增加 27.2 百萬美元或 25.2%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135.1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 17.3% 上升至 17.7%，此乃由於計入 Tumi 所致。撇除 Tumi 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 及銷售淨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為 116.5 百萬美元，或佔銷售淨額 17.3%。本集團業務一方面達致銷售淨額增長，同時亦繼續嚴謹控制其固定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期內溢利	35,719	57,940
加(減)：		
所得稅開支	17,011	20,178
財務費用	19,299	7,732
財務收入	(373)	(140)
折舊	18,243	12,647
攤銷	3,213	2,804
EBITDA	93,112	101,161
加：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4,742	4,035
其他調整 <sup>(1)</sup>	37,291	2,708
經調整 EBITDA	135,145	107,904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17.7%	17.3%

### 附註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其中包括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35.1 百萬美元及 0.6 百萬美元。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 EBITDA 乃因其相信，當檢視其經營業績（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及與期內溢利進行對賬）時，經調整 EBITDA 會提供更多資料，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經調整 EBITDA 乃本集團用於評估其經營表現及賺取現金能力的一項重要量度標準。

如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 EBITDA 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或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 EBITDA 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 經調整淨收入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淨收入（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2 百萬美元或 3.9%。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經調整淨收入增長 12.3 百萬美元或 21.6%。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6.8 百萬美元增長 2.3 百萬美元或 4.1%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9.1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增長 12.4 百萬美元或 21.8%。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及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40 美元增加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42 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期內溢利	35,719	57,940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3,993)	(4,197)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1,726	53,743
加（減）：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4)	618
無形資產攤銷	3,213	2,804
收購相關成本	35,125	609
其他調整 <sup>(1)</sup>	2,175	—
稅項調整 <sup>(2)</sup>	(13,117)	(963)
經調整淨收入 <sup>(3)</sup>	59,118	56,811

### 附註

(1) 其他調整包括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事項之前產生的 B 定期貸款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相關的利息開支 2.2 百萬美元。

(2) 稅項調整指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對賬項目的稅務影響。

(3) 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收入。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淨收入乃因其相信此計量工具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呈列經調整淨收入時，本集團撇除多項非經常性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影響（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的非現金費用的影響。

如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淨收入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或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淨收入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 銷售淨額

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92.1 百萬美元或 10.6%。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820.1 百萬美元增長 154.6 百萬美元或 8.5%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974.8 百萬美元。撇除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99.0 百萬美元或 5.4%，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60.7 百萬美元或 3.3%。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50.2 百萬美元或 7.0%；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80.4 百萬美元或 13.3%；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46.8 百萬美元或 11.5%；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15.1 百萬美元或 17.2%。

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26.5 百萬美元或 3.7%；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21.7 百萬美元或 3.6%；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36.2 百萬美元或 8.9%；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15.1 百萬美元或 17.2%。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2016 年		2015 年		增加 (減少)	撇除匯兌影響的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sup>(2)</sup>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sup>(1)</sup> ：						
亞洲	753,104	38.1%	716,486	39.4%	5.1 %	7.0 %
北美洲	682,246	34.6%	603,076	33.1%	13.1 %	13.3 %
歐洲	440,622	22.3%	406,160	22.3%	8.5 %	11.5 %
拉丁美洲	93,014	4.7%	88,130	4.8%	5.5 %	17.2 %
企業	5,768	0.3%	6,294	0.4%	(8.4)%	(8.4)%
銷售淨額	1,974,754	100.0%	1,820,146	100.0%	8.5 %	10.6 %

#### 附註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2)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當地貨幣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50.2 百萬美元或 7.0%。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36.6 百萬美元或 5.1%，反映期內美元強勢帶來的外幣匯兌影響。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亞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26.5 百萬美元或 3.7%，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1.8 百萬美元或 1.6%。該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乃由 *新秀麗* 及 *Kamiliant* 品牌所帶動，部分被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增長 22.1 百萬美元或 5.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4.9 百萬美元或 4.0%。*Kamiliant*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12.6 百萬美元或 673.2%，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2.2 百萬美元或 654.2%。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19.7 百萬美元或 6.6%，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減少 28.3 百萬美元或 9.5%。本集團現正於亞洲就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推出新產品，並初步獲得正面反饋。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由於到訪香港（包括澳門）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及南韓的零售氣氛普遍疲弱，故亞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下跌 5.9%。撇除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按固定貨幣基準，同店銷售淨額按年增加 1.6%。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澳洲錄得強勁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21.1%，乃受新秀丽及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增長所帶動。受 *American Tourister* 及 *Gregory* 品牌的銷售增長以及新增 *Tumi* 品牌所帶動，日本錄得強勁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達 22.2%。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日本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9.4 百萬美元或 13.4%。按固定貨幣基準，香港（包括澳門）的銷售淨額增長 15.6%，乃主要受新增 *Tumi* 品牌所帶動。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香港（包括澳門）的銷售淨額減少 8.3 百萬美元或 14.2%，主要受到訪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所帶動。受新秀丽品牌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中國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2.6%。受 *Kamiliant* 品牌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印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3.2%。本集團持續滲透區內的新興市場，泰國及印尼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按年分別錄得 10.4% 及 6.7% 增長。由於消費意欲疲弱，故按固定貨幣基準，南韓的銷售淨額按年輕微增長。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80.4 百萬美元或 13.3%。以美元申報的北美洲地區銷售淨額增長 79.2 百萬美元或 13.1%。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21.7 百萬美元或 3.6%，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0.4 百萬美元或 3.4%。此增長乃主要受 *Speck* 品牌所帶動，其北美洲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15.5 百萬美元或 19.7%，此乃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期間若干新款電子設備於市場上推出，而於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期間則並無此等新產品上市。撇除 *Tumi* 及 *Speck*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5.9 百萬美元或 1.1%，主要受新秀丽及 *Lipault* 品牌的銷售增加所帶動。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減少 2.0%，惟本集團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於 2016 年第三季度重拾升軌。受新增 *Tumi* 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77.8 百萬美元或 13.6%。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增長 21.6 百萬美元或 3.8%，乃主要受 *Speck* 品牌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加拿大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8.2%，乃由於新增 *Tumi* 品牌所致。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加拿大的銷售淨額增長 0.1 百萬美元或 0.4%。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46.8 百萬美元或 11.5%。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34.5 百萬美元或 8.5%。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歐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36.2 百萬美元或 8.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4.1 百萬美元或 5.9%。該增長乃由於新秀丽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以及本集團持續專注於推動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的增長並發展其業務所致。撇除匯兌影響，新秀丽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7.3 百萬美元或 5.4%。新秀丽品牌於歐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6.5 百萬美元或 2.0%。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 10.4 百萬美元或 21.3%，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9.5 百萬美元或 19.6%。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歐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增長 6.0%。按固定貨幣基準，歐洲區內數個國家均較去年錄得銷售淨額增長，包括意大利(+18.8%)、西班牙(+13.8%)、德國(+21.3%)及英國(+21.9%)。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該等國家較去年錄得以下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意大利(+17.6%)、西班牙(+11.9%)、德國(+11.7%)及英國(+17.2%)。本集團繼續於俄羅斯(+19.3%)及土耳其(+2.6%)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按年增長。按固定貨幣基準，法國的銷售淨額減少 6.0%，主要與近期的恐怖襲擊的負面影響有關，部分被新增 *Tumi* 品牌所抵銷。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法國的銷售淨額減少 4.3 百萬美元或 8.3%。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5.1 百萬美元或 17.2%。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4.9 百萬美元或 5.5%，此乃由於本集團受期內美元強勢帶來外幣匯兌的負面影響所致。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拉丁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增長 9.2%。按固定貨幣基準，智利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8.8%，主要由於女士手袋品牌 *Secret* 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所致。撇除匯兌影響，受新秀丽、*American Tourister* 及 *Xtrem*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墨西哥的銷售淨額增長 22.4%。受持續進行零售擴張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巴西的銷售淨額增長 19.5%。

##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sup>(2)</sup>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i>新秀麗</i>	1,146,650	58.1%	1,121,761	61.6%	2.2 %	4.4 %
<i>American Tourister</i>	396,713	20.1%	410,578	22.6%	(3.4)%	(0.7)%
<i>Speck</i>	94,962	4.8%	79,118	4.3%	20.0 %	20.1 %
<i>Tumi</i>	93,953	4.8%	—	—%	無意義	無意義
<i>High Sierra</i>	69,462	3.5%	71,302	3.9%	(2.6)%	(1.8)%
<i>Gregory</i>	34,751	1.8%	27,927	1.5%	24.4 %	18.6 %
<i>Lipault</i>	20,303	1.0%	8,739	0.5%	132.3 %	136.6 %
<i>Hartmann</i>	18,832	1.0%	13,833	0.8%	36.1 %	35.5 %
其他 <sup>(1)</sup>	99,128	4.9%	86,888	4.8%	14.1 %	18.7 %
銷售淨額	1,974,754	100.0%	1,820,146	100.0%	8.5 %	10.6 %

附註

(1) 其他包括 *Kamiliant*、*Saxoline*、*Xtrem* 及 *Secret* 等本集團若干其他自有品牌，以及透過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零售店出售的第三方品牌。

(2)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當地貨幣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無意義 因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故並無意義。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49.0 百萬美元或 4.4%。以美元申報的 *新秀麗* 品牌銷售淨額增長 24.9 百萬美元或 2.2%。*新秀麗* 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亞洲(+5.9%)、北美洲(+1.0%)、歐洲(+5.4%)及拉丁美洲(+15.4%)。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新秀麗* 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58.1%，而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則為 61.6%，反映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以及 *Speck*、*Lipault*、*Hartmann*、*Gregory* 及 *Kamiliant* 品牌的貢獻增加，令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持續多元化發展。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2.9 百萬美元或 0.7%，乃受亞洲的銷售淨額減少 6.6% 所帶動，部分被擴大產品組合及進一步滲透現有市場，導致歐洲地區的銷售淨額增長 21.3% 所抵銷。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來直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共收購六個品牌，分別為 *High Sierra* (2012 年 7 月)、*Hartmann* (2012 年 8 月)、*Lipault* (2014 年 4 月)、*Speck* (2014 年 5 月)、*Gregory* (2014 年 7 月) 及最近期的 *Tumi* (2016 年 8 月)。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此等所收購品牌分別佔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的 16.8% 及 11.0%。按固定貨幣基準，*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1.3 百萬美元或 1.8%。撇除匯兌影響，*Hartmann*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 2015 年同期增長 4.9 百萬美元或 35.5%，乃受該品牌在亞洲及歐洲的業務持續發展以及於北美洲 6.9% 的增長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Lipault*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1.9 百萬美元或 136.6%，乃受於亞洲的地域擴展、於歐洲的銷售額增長及於北美洲採取的直接營銷策略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Speck*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5.9 百萬美元或 20.1%，乃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期間若干新款電子設備於市場上推出（而於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期間則並無此等新產品上市），以及手機保護殼的強勁銷售淨額增長所致。撇除匯兌影響，*Gregory*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5.2 百萬美元或 18.6%，並於亞洲、北美洲及歐洲均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淨額增長。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為 94.0 百萬美元。

## 毛利

毛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953.7 百萬美元增加 98.6 百萬美元或 10.3%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052.3 百萬美元。毛利率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2.4% 上升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3.3%。

毛利率增加乃由於 Tumi（其利潤率均較高）收購事項的影響、零售渠道（包括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佔銷售額比重上升及若干產品成本下降所致。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毛利增加 39.3 百萬美元或 4.1% 至 993.0 百萬美元，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 52.4% 上升至 52.8%。

##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493.0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7.1%）增加 72.7 百萬美元或 14.7%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65.7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8.6%）。此增幅主要由於 Tumi 收購事項及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銷售量增加所致。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按年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零售擴張策略、本集團就拉丁美洲業務所作的基建投資以及就 *American Tourister*、*Lipault* 及 *Hartmann* 品牌的地域擴展所作的投資令成本增加，加上 Tumi 收購事項的影響所致。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28.3%，而去年同期則為 27.1%。

## 營銷開支

本集團在營銷方面的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01.6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5.6%）減少 0.1 百萬美元或 0.1%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01.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5.1%）。營銷開支減少反映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經過兩年的投資以提升其知名度及帶動於該區的增長後較為正常化的開支水平。本集團繼續投放針對性及重點的廣告宣傳及推廣活動。本集團相信其銷售淨額的增長印證其廣告宣傳活動的成功，並將繼續透過重點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及產品知名度以及推動額外銷售淨額增長。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16.7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4%）增加 7.4 百萬美元或 6.3%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24.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3%）。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減少，反映本集團嚴格控制其固定成本，並憑藉其按年銷售淨額增長以發揮槓桿作用。由於授出購股權的時間按年推延，故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非現金開支）為 11.0 百萬美元，按年減少 0.9 百萬美元。撇除 Tumi 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6.3%，而去年同期則為 6.4%。

## 其他開支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產生其他開支 48.3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則產生其他開支 9.7 百萬美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合共 42.0 百萬美元，用於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盡職審查的成本、專業及法律費用、遣散及整合成本。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其他開支包括與於 2015 年完成的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收購事項相關的收購相關成本 3.3 百萬美元。

## 經營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17.1 百萬美元或 7.3%，乃由於收購相關成本增加所致。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溢利按年增長 21.7 百萬美元或 9.2%。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232.7 百萬美元減少 20.0 百萬美元或 8.6%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212.7 百萬美元。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8.8 百萬美元或 8.0%。

##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3.4 百萬美元增加 19.4 百萬美元或 145.1%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32.8 百萬美元。此增幅乃由於與優先信貸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有關的利息開支增加 20.2 百萬美元所致。此外，財務費用淨額增加亦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與若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協議有關的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的開支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加 2.9 百萬美元所致。此等增幅部分被匯兌虧損按年減少 3.3 百萬美元所抵銷。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費用明細。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於收益或虧損中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06	411
財務收入總額	906	41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22,761)	(2,517)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5,562)	(2,675)
外匯虧損淨額	(3,132)	(6,448)
其他財務費用	(1,318)	(1,732)
財務費用總額	(33,679)	(13,783)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32,773)	(13,372)

## 所得稅開支

按固定貨幣基準，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6.7 百萬美元減少 4.2 百萬美元或 7.4%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2.5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6.7 百萬美元減少 5.0 百萬美元或 8.8%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1.7 百萬美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業務的綜合實際稅率分別為 28.8% 及 25.9%。申報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調整。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實際稅率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作出的最佳評估並應用於九個月期間稅前收入確認。實際稅率上升主要受 Tumi 收購事項的交易成本（部分不可用作抵扣稅項用途）影響，以及高稅率司法權區及低稅率司法權區的溢利組合變動所致。

## 期內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32.8 百萬美元或 20.2%，此乃由於與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收購及融資成本所致。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按年增長 8.3 百萬美元或 5.0%。由於上述因素，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62.6 百萬美元減少 34.4 百萬美元或 21.1%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28.2 百萬美元。撇除上述相同因素，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4.1%。

由於上述因素，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32.5 百萬美元或 21.9%。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增長 8.6 百萬美元或 5.7%。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48.1 百萬美元減少 34.0 百萬美元或 23.0%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14.1 百萬美元。撇除上述相同因素，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7.1 百萬美元或 4.7%。

因此，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105 美元減少 22.9%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081 美元。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因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若干參與者行使購股權以致發行股份較 2015 年 9 月 30 日增加 1.1 百萬股。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較 2015 年 9 月 30 日增加 1.1 百萬股，此乃由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變為具攤薄作用所致。

## 經調整 EBITDA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 EBITDA（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33.6 百萬美元或 11.3%。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297.9 百萬美元增長 27.5 百萬美元或 9.2%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325.5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 16.4% 上升至 16.5%，此乃由於計入 Tumi 所致。撇除 Tumi 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 及銷售淨額，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為 306.8 百萬美元，或佔銷售淨額 16.3%。本集團業務一方面達致銷售淨額增長，同時亦繼續嚴謹控制其固定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期內溢利	128,204	162,554
加(減)：		
所得稅開支	51,741	56,747
財務費用	33,679	13,783
財務收入	(906)	(411)
折舊	44,715	35,876
攤銷	8,841	7,924
EBITDA	266,274	276,473
加：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11,012	11,866
其他調整 <sup>(1)</sup>	48,172	9,582
經調整 EBITDA	325,458	297,921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16.5%	16.4%

### 附註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其中包括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42.0 百萬美元及 3.3 百萬美元。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 EBITDA 乃因其相信，當檢視其經營業績（根據 IFRS）編製及與期內溢利進行對賬）時，經調整 EBITDA 會提供更多資料，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經調整 EBITDA 乃本集團用於評估其經營表現及賺取現金能力的一項重要量度標準。

如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 EBITDA 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或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 EBITDA 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 經調整淨收入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淨收入（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2.1 百萬美元或 1.3%。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經調整淨收入增長 12.1 百萬美元或 7.6%。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由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58.9 百萬美元增長 0.5 百萬美元或 0.3% 至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59.4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利息開支，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增長 10.6 百萬美元或 6.7%。

與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比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及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持平於 0.113 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期內溢利	128,204	162,554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14,074)	(14,421)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4,130	148,133
加（減）：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5,562	2,675
無形資產攤銷	8,841	7,924
收購相關成本	42,047	3,295
其他調整 <sup>(1)</sup>	5,775	—
稅項調整 <sup>(2)</sup>	(16,952)	(3,148)
經調整淨收入 <sup>(3)</sup>	159,403	158,879

### 附註

- (1) 其他調整包括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事項之前產生的 B 定期貸款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相關的利息開支 5.8 百萬美元。
- (2) 稅項調整指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對賬項目的稅務影響。
- (3) 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收入。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淨收入乃因其相信此計量工具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呈列經調整淨收入時，本集團撇除多項非經常性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影響（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的非現金費用的影響。

如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淨收入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或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淨收入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 Tumi Holdings, Inc. 收購事項

於 2016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PTL Acquisition Inc.（「合併附屬公司」）與 Tumi Holdings, Inc.（「Tumi」）簽訂合併協議及計劃（「合併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 Tumi，現金代價為每股 Tumi 發行在外普通股 26.75 美元且不計息（「每股合併代價」），惟受合併協議所列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收購事項已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並以合併附屬公司與 Tumi 合併並且併入 Tumi 的方式落實，而 Tumi 於合併完成後作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繼續存續。Tumi 是一個全球領先的高檔時尚生活品牌，其豐富的產品系列包括商務包、旅遊行李箱及配件等。該品牌以其產品質量優良、耐用、多功能以及設計創新，而被公認為傲視同儕的品牌。其產品範圍涵蓋以配合現代專業商務人士而設計的標誌性黑色彈道尼龍布質商務箱包及旅遊行李箱、旅遊配件、女士手袋及戶外服飾。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於合併事項生效時間（「生效時間」），每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 Tumi 普通股（Tumi 異議股份以及由本公司、合併附屬公司、Tumi 或其各自任何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 Tumi 股份（包括庫存股份）除外）已予註銷並且轉換為收取每股合併代價的權利。於緊接生效時間前均尚未贖回的所有 Tumi 購股權、受服務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及受表現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在各情況下不論是已歸屬或未歸屬）已於合併事項完成時予以註銷，而有關持有人已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就有關註銷獲支付現金合共約 19.0 百萬美元。於生效時間，緊接生效時間前的 Tumi 普通股持有人不再擁有任何作為 Tumi 股東的權利（彼等收取每股合併代價的權利除外，或在 Tumi 普通股股份的估值權已獲適當行使且並無被撤回的情況下，則擁有特拉華州普通公司法第 262 條項下的權利）。於生效時間，合併協議項下的已付總代價約為 1,818.8 百萬美元。

本集團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的財務業績包括 Tumi 自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日期直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 Tumi 財政季度末的財務業績。Tumi 的財政期間將與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往後所有期間調整一致。根據 IFRS 第 3 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倘使用收購會計法，則 Tumi 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須按其公允價值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獲確認的 Tumi 商譽金額以及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須待完成對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估值後，方可作實。本集團尚未完成對有關資產及負債的正式估值，而在等待完成有關正式估值期間，有關資產及負債的購買價超出賬面淨值的金額已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記錄為商譽。有關資產、負債及商譽的公允價值將在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由於有關資產及負債的最終公允價值可能與其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賬面淨值存在重大差異，故在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反映的有關資產、負債及商譽的最終金額可能與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所呈列的金額存在重大差異。

## 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

(以千美元呈列)	2016 年	2015 年
	9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A 定期貸款融通	1,250,000	—
B 定期貸款融通	675,000	—
循環信貸	33,723	—
優先信貸融通	1,958,723	—
過往循環信貸	—	48,174
其他信貸額	13,018	15,921
融資租賃承擔	327	87
貸款及借款總額	1,972,068	64,182
減遞延融資成本	(67,178)	(1,401)
貸款及借款總額減遞延融資成本	1,904,890	62,781

## 優先信貸融通

### 概述

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信貸及擔保協議（「信貸協議」）。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信貸協議訂立(1)一筆為數 1,250.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A 定期貸款融通」）、(2)一筆為數 675.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B 定期貸款融通（「B 定期貸款融通」，連同 A 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定期貸款融通」）及(3)一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循環信貸」，連同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優先信貸融通」）。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所得款項已撥款並存入代管賬戶，並由代管賬戶持有直至與 Tumi 於完成日期實現合併事項為止，有關所得款項於當日自代管賬戶發放並用於支付合併協議項下部分代價。

於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本集團運用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支付合併協議項下的總代價、償還本集團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過往循環信貸」，其後過往循環信貸已被終止）項下所有當時未償還款項及支付前述交易的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以及作為一般企業用途。

### **利率及費用**

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息於完成日期起開始累計。有關借款的利率起初按基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每年適用息差 2.75% 計算。有關融資項下的借款人亦可選擇按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75% 支付利息。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借款的適用息差可基於達到特定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起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年利率 3.25% 開始累計。有關融資項下的借款人亦可選擇按基準利率另加利率 2.25% 支付利息。

除支付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外，借款人將須就循環信貸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支付慣常代理費及承諾費，初步將為每年 0.50%。承諾費可基於達到特定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

### **強制性預付款項**

信貸協議規定就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未償還貸款的若干強制性預付款項，乃來自出售若干資產以及意外及徵用事件（涉及再投資權除外）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任何產生或發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所不允許的債務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惟在各情況下須受限於慣常例外情況及限額。信貸協議亦規定 B 定期貸款融通的強制性預付款項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超額現金流量支付。

### **自願性預付款項**

與完成日期後六個月當日或之前的重新定價交易有關的 B 定期貸款融通的自願性預付款項將須繳付溢價 1.0%。否則，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所有未償還貸款均可於任何時間自願預先支付而毋須繳付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貸款的慣常「終止」成本以外的溢價或罰款。

### **攤銷及最後到期日**

A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並於第一年就 A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本金額作出 2.5% 的攤銷，並可於第二及第三年上調至 5.0% 的攤銷，第四年上調至 7.5% 的攤銷及第五年上調至 10.0% 的攤銷，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B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每次付款相等於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本金額 0.25%，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七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循環信貸項下概無設有未償還貸款本金額的預定攤銷。任何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

### **擔保及保證**

借款人於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現有直接或間接全資重大附屬公司無條件作出擔保，並規定須由於盧森堡、比利時、加拿大、香港、匈牙利、墨西哥及美國的司法權區成立的若干未來直接或間接全資重大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所有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以及該等債項的擔保，均以本公司的絕大部分資產及其作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若干直接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資產作抵押（若干例外情況除外），而該等資產包括：(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此等實體的各全資重大受限制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的第一優先抵押（就美國實體的外國附屬公司而言，該抵押以該外國附屬公司有表決權股本的 66% 及無表決權股本的 100% 為限）；及(ii)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擔保人的絕大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第一優先抵押權益。



### 若干契諾及違約事件

優先信貸融通包含多個可限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其中包括）以下事項的慣常負面契諾（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i)產生額外債務；(ii)就其股本支付股息或贖回、回購或償付其股本或其他債務；(iii)作出投資、貸款或收購；(iv)與其附屬公司進行交易；(v)出售資產（包括其附屬公司的股本）；(vi)整合或合併；(vii)重大改變其現行業務；(viii)設立留置權；及(ix)預先支付或修訂任何次級債務或後償債務。

此外，信貸協議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達成若干季度財務契諾。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季度起開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須維持(i)不高於 4.75 : 1.00 的備考總淨槓桿比率，其上限將於 2018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50 : 1.00、於 2019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25 : 1.00 及於 2020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00 : 1.00，及(ii)不低於 3.25 : 1.00 的備考利息保障倍數。

信貸協議亦包含有關違約事件（包括改變控制權）的若干慣常聲明及保證、肯定性契諾及條文。

### 利率掉期

於 2016 年 6 月 1 日，本集團訂立若干利率掉期交易，該等交易將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生效，並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終止。本集團將透過就若干美元浮息銀行借款與固定利率協議進行掉期，利用利率掉期交易減低其浮息優先信貸融通的利率波動風險。利率掉期協議的初步面額合共為 1,237.0 百萬美元，佔定期貸款融通的預期結餘約 65%。利率掉期協議的面額隨著時間按定期貸款融通的必要攤銷及預期預付款項遞減。各協議的固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約為 1.30%。各利率掉期協議將自 2017 年 1 月 31 日起生效並須每月支付固定利息。預期利率掉期交易將會符合 IFRS 要求被視為現金流量對沖。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利率掉期按市價計值，導致本集團產生淨虧損 15.0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負債，而實際虧損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

### 遞延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確認優先信貸融通的相關遞延融資成本 69.5 百萬美元，而所有金額均計入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非即期貸款及借款。遞延融資成本包括原發行折讓及其他融資相關成本，該等成本將遞延入賬，並被將於定期貸款的年期內攤銷的貸款及借款所抵銷。本集團已加快攤銷餘下過往循環信貸的相關遞延融資成本 1.4 百萬美元。

### 循環信貸

直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集團訂有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過往循環信貸自 2014 年 6 月 17 日的生效日期起計初步年期為五年，並可按本集團要求及貸款人選擇延長一年。過往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率為以下各項的總和：  
(i)(a)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b)貸款人的最優惠利率及(ii)將按本集團的槓桿比率釐定的息差。根據本集團的槓桿比率，貸款人對過往循環信貸任何未動用的金額收取每年介乎 0.2% 至 0.325% 的承諾費，倘另一名貸款人加入過往循環信貸則收取代理費。過往循環信貸以本集團於美國及歐洲的若干資產以及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作抵押。過往循環信貸亦包括與利息保障倍數及槓桿比率有關的財務契諾，以及營運契諾，其中包括限制本集團產生額外債務、就其資產設立留置權及參與若干合併、收購、清盤、資產出售或投資的能力。與 Tumi 收購事項融資同時，過往循環信貸已經於 2016 年 8 月 1 日終止，所有未償還結餘亦已經償還。

### 其他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若干綜合附屬公司與彼等營運所在地區的多名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信貸額。此等當地信貸額為附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提供營運資金，包括透支、銀行擔保、貿易融資以及賬款保收融資。此等信貸額大部分為無承諾的融資。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當地融資項下的未償還總額分別為 13.0 百萬美元及 15.9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貸款及借款（撇除淨額結算協議的影響）的合約到期日：

(以千美元呈列)	2016年	2015年
	9月30日	12月31日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84,800	64,125
一年後但兩年內	69,324	1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176,694	39
五年以上	641,250	—
	<b>1,972,068</b>	<b>64,182</b>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42.8 百萬美元，主要與增設新零售點、重整現有零售點、於中國繼續進行倉庫興建工程以及投資於機器及設備有關。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37.7 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有關擴充現有匈牙利生產廠房及完成於比利時增設倉庫以及增設新零售點的開支。

##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於 2016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運用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於 2016 年 6 月 17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作出 93.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59 美元的現金分派。股東於 2016 年 6 月 2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項分派，而分派已於 2016 年 7 月 13 日支付。

## 一般事項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財務及業務回顧已予刊發，旨在向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可能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不應過分倚賴此等前瞻性陳述，其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反之，此等前瞻性陳述乃根據現有意見及假設而作出，並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當中大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且難以預測，故將會或可能造成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的任何未來結果或發展產生重大差異。

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的所有數字乃基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而作出，有關管理賬目尚未經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本集團管理賬目時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報告時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如對自身投資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Charles Parker**

香港，2016 年 11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及 *Kyle Francis Gendreau*，非執行董事為 *Timothy Charles Parker*、*Tom Korbas* 及 *Jerome Squire Griffit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Paul Kenneth Etchells*、*Keith Hamill*、*Bruce Hardy McLain (Hardy)* 及葉鶯。